**會　員　公　約**

本會員依營造業法之規定，加入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，願遵守以下公約，絶不違背：

1. 遵守營造業法之規定。
2. 遵守本會章程及有關議決事項。
3. 積極參與國家公共工程建設，提高工程品質。
4. 同業間應發揮互助合作精神，互相協助。
5. 工程施工時，應善盡施工責任，以保障勞工安全。
6. 工程施工時，須做好環保之措施，以維護環境及空氣之品質。
7. 注重研究發展新工法，以提高施工技術水準。
8. 遵守本會會員代表大會，有關會員共同權益之決議，違者願受公會之處分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縣市別：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簽約人(公司)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蓋章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負責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蓋章

中華民國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